

证券代码：601512

证券简称：中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8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新集团”）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审议《关于制定2026年度中新集团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制定2026年度中新集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制定2026年度中新集团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制定2026年度中新集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尹健、陆海粟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专职董事长的董事总直接薪酬与总裁总直接薪酬比例原则上为1:0.98，并结合公司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贡献度等确定。专

职董事长总直接薪酬结构参照总裁薪酬，包括固定薪酬、绩效奖励，其中绩效奖励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固定薪酬与绩效奖励总额的 50%。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为 20 万元/年(税前)。

外部董事：除专职董事长及独立董事外，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年(税前)。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现行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经营业绩、工作绩效、贡献度等领取薪酬，包括固定薪酬、绩效奖励，其中绩效奖励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固定薪酬与绩效奖励总额的 50%。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子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孰高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四、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保费用等事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和津贴并予以发放；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3 日